附件2：

2017年上半年立卷部门归档时间安排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归档时间** | **归档部门** |
| 3月1日—4月28日 | 党委（校办公室）、党委宣传部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科技处、计划财务处、基建处、后勤服务处 |
| 4月5日—4月28日 | 纪委（监审处）、党委组织部（统战部、党校）、武装保卫部（处）、工会、团委、人事处、审计处、招生就业处、发展规划处（高教研究所）、国际交流合作处 |
| 5月2日—5月27日 | 校地合作处、评估处、国有资产管理处、离退休工作处、信息化建设与服务中心、图书馆、档案馆、学报编辑部、校友工作办公室、四川革命老区发展研究中心、巴文化研究院（秦巴文化产业研究院）、文科实验实训中心（大学生创新创业俱乐部、创新创业学院）、博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|